

中共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宣传部

陕铁院党宣〔2022〕33号

关于报送 2022 年度外宣作品信息的通知

校属各部门：

根据《中共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宣传工作奖励办法》（陕铁院党〔2018〕47号）文件精神，党委宣传部现启动 2022 年度内外宣报道、校外宣传类获奖作品信息统计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统计时间范围：2021 年 12 月 1 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

二、内外宣报送要求：

1. 凡教职工在学校校园新闻网刊发的稿件信息，由党委宣传部负责统计，教职工个人无需报送。

2. 凡教职工在陕西省教育厅门户网站刊发的稿件信息，由校长办公室负责统计，教职工个人无需报送。

3. 凡教职工个人在中省市主流媒体上刊发的宣传稿件信息，由个人填写外宣统计表（见附件一）报送。

4. 教职工报送个人外宣作品信息时，属于网络新闻作品的，须在表内提供有效的作品链接；属于纸媒作品的，**须报送报纸作品，无报纸原件的，需报送电子报截图打印版**；属于视频或广播新闻作品的，须提供相应的视频或音频资料。

三、校外宣传类获奖作品报送要求：

1、凡集体或个人在中省市各级新闻媒体、协会、政府部门等组织开展的新闻宣传、新媒体工作、校园文化成果评选中获奖的，填写校外宣传类获奖作品信息表（见附件二）。

2、教职工报送校外宣传类获奖作品信息时，须同时报送**获奖证书扫描件电子版和打印版**，获奖证书暂未领取的，需报送正式表彰文件电子版和打印版。

四、注意事项：

1、两类作品报送截止日期为**12月7日18:00**，电子版发至宣传部王莹办公平台，纸质版党委宣传部**(12月4日前送临渭校区A1205, 12月4日以后送高新校区A1-425)**。宣传部统一进行审核汇总，并在办公平台进行公示。

2、作品等级及积分参照《中共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宣传工作奖励办法》（陕铁院党〔2018〕47号文）。

3、**报送格式严格按照附件要求填写。无支撑材料的，不予积分。逾期未报送者本年度不再受理。**

4、请院部认真核对通讯员名单，院部积分和通讯员考核时间范围为2021年12月1日—2022年11月30日。同时，若院部通讯员有人员变动情况，请及时联系宣传部做好信息备案工作。

5、如有具体事项咨询，可与宣传部电话联系。

联系人：王莹，联系电话：13093966139。

附件一：2022年外宣统计表

附件二：2022年校外宣传类获奖作品信息表

附件三：2022年院部通讯员信息表



附件二：

校外宣传类获奖作品信息表（个人）

工号	姓名	所在部门	奖项	发奖单位	奖励积分	备注

校外宣传类获奖作品信息表（集体）

获奖集体	奖项	发奖单位	奖励积分	参与成员	工号	积分	备注
				参与成员名单， 往下罗列		参与成员所占积分	

附件三：

各部门宣传工作负责人名单

序号	院部	通讯员		备注
		3月更新	9月更新	
1	高铁工程学院	杨志鹏		
2	测绘与检测学院	李立功		
3	城轨工程学院	孙喜文	杨果	
4	道桥与建筑学院	李宁、李斌	张小俊、李斌	
5	工程管理与物流学院	叶博超		
6	铁道运输学院	张幸 杜娟	张幸 杜娟	
7	铁道动力学院	黑棣		
8	铁道装备制造学院	武千钧		
9	马克思主义学院	赵霄迎		
10	继续教育部	刘洋		
11	基础课部	董艳		
12	体育教学部	段宝华		
13	就业指导中心	汪琦、陈彦军		
14	团委	任佳迪		
15	学生处	吕泊怡		
16	组织部	王凯平		
17	党政办	刘笑宇		
18	纪委办	张玉卓		
19	审计处	王晶		
20	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	沈蕊		
21	财务处	高银玲		
22	科技处	赵晓玉		
23	校企合作处			
24	校友工作处			
25	教务处	贺凯盈		
26	后勤处	李保峰		
27	发展规划处	刘伟		
28	保卫处	李鸿彬		
29	工会	郭海燕、张雯		
30	餐饮中心	李晓斌		
31	图书馆	吴静		
32	铁成（创新）学院、 BIM 技术应用研究中心	谌伟		
33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港澳台办公室	邵健、李启康		
34	基建处、新校区建设办公室	朱勇		
35	国有资产管理处	吕康清	吕康清	